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									
项目编码：	440307210701500001722			项目名称：	水质监测		绩效自评年度：	2024	
实施单位：	深圳市龙岗区深圳河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			一级预算单位：	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（本级）		单位编码：	020003	
预算执行情况									
项目资金（元）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（%）	得分		
	年度资金总额	792000.00	792000.00	792000.00	10	100	10	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792000.00	792000.00	792000.00	—	—	—		
	上年结转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—	—		
	其他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—	—		
项目目标完成情况		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	* 实际完成情况			
	本年度目标：按照合同规定频次进行监测，准确掌握各个水质净化厂进出水水质的数据，以此对水质净化厂进行监管考核，保证出水水质达标。					已按合同规定频次进行监测，准确掌握各个水质净化厂进出水水质的数据，作为水质净化厂考核依据。			
年度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度量单位	* 实际完成值	* 权重	* 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年度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水质监测采样数量	采样不少于480次，出具报告不少于120份		100%	20	20	
		质量指标	质量达标率	CMA资质有效期需100%覆盖整个项目周期		100%	10	10	
		时效指标	检测报告及时性	每月10日前提交上月的检测报告		100%	10	10	
		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	不超出合同总金额		100%	10	10	
	效益指标 (3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			无	0	0	
		社会效益指标	社会影响力	各水质净化厂和分散处理设施出水水质达到设计值。		100%	30	30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	无	0	0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	无	0	0	
	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>90%	>90%		100%	10	10	
		其他满意度指标				无	0	0	
	总分						100	100	—